

# 用電安全注意事項！

\* 室內裝置電燈，至少應離開天花板1 英吋處裝設，不可裝設在天花板裏面，因天花板裏面裝設電燈，在攝氏 300°C 即會引起燃燒，如離天花板 1英吋公分處裝設，則須攝氏1500°C 方能燃燒。

\* 用電不可超過電線許可負荷能力。

\* 切勿自接 臨時線路或任意增設燈泡及插座。

\* 燈泡或其他電熱裝置，切勿靠近易燃物品，尤其不可在衣櫃內裝設電燈，以免自動開關失靈引起火災。

\* 電線延長線，不可經由地毯或高掛有易燃物牆上。

\* 使用電器時，千萬不可因事分心突然離開忘了關閉，這樣容易造成火災。

\* 使用過久的電視機，如內部塵埃厚積，則很容易使絕緣劣化，發生漏電，或因蟲鼠咬傷，將配線破壞，發生火花引起燃燒或爆炸，應特別注意維護及檢查。

